

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新進教師報到注意事項

壹、7月13日(星期一)8:00到人事室，8:30於校長室召開教評會。

貳、須檢附證明文件：

- 一、簡歷表：115/7/10(五)12:00前寄至人事主任信箱 kj710@kjhs.tyc.edu.tw
- 二、身份證正反面正本及影本
- 三、郵局存摺影本
- 四、二吋彩色大頭照電子檔（無須掃描，請附jpg檔，檔案大小請勿超過60KB）可後補。
- 五、曾任代理(課)教師之所有敘薪通知單、離職證明或服務證明書、歷年聘書，或曾任公職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，如有缺漏可以後補。
- 六、報到通知單。
- 七、大學以上各學歷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。
- 八、各級別教師證正本及影本(教師書如有代理教師折抵實習部份，請將證書正反面皆掃描檢附)。
- 九、兵役證明資料正本及影本(退伍證令、如有大專集訓、軍訓課程年資-可檢附在校歷年成績單，請一併檢附)(無則免付)
- 十、若眷屬（直系親屬或配偶）欲加入健保，請附戶籍謄本(如有更改姓名者，記事欄請勿省略)可後補。
- 十一、身心障礙手冊正本及影本(無則免付)

參、聯絡電話：本校人事室張主任 03-3551496#710